

证券代码：002807

证券简称：江阴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2

##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制定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制定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现将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一）本行执行董事、职工董事薪酬依据《江苏辖内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执行，依据其在本行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

（二）本行独立董事每人每年津贴为税前 15 万元人民币，按月发放，根据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完成调研任务等情况，对其进行考核并给予奖励，每次不超过 6000 元/人（含税），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本行承担。

（三）本行股权董事每人每年津贴为税前 5 万元人民币，按月发放，根据股权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完成调研任务等情况，对其进行考核并给予奖励，每次不超过 6000 元/人（含税），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本行承担。

#### 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一）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岗位职责履行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及战略落地职责考核，为本行稳健运营、提升核心竞争力、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所创价值对应的合法劳动报酬，主要由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为固定保障类薪酬，用于保障高管日常履职与基本生活，包括岗位工资、工龄津贴、学历津贴、职称津贴等。

(二) 高级管理绩效薪酬为浮动激励类薪酬，重点围绕全行经营质效情况、分管条线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合规案防责任落实成效、合规制度执行能力四大方面开展综合考核，以实际履职成果核定薪酬发放，牢固树立实干导向、合规底线与长效发展的薪酬管理理念。

### 三、其他规定

(一) 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 3 年。

(二) 实行绩效薪酬延期追索、扣回制度，在规定期限内相关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范围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本行有权追回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全部绩效薪酬，并停止支付所有未支付部分。该规定同样适用于离职人员。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